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职能、职责

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承担对全市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稽查、督查，对全市环境信访工作调查处理；参与突发环境事件的调查及应急处置，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组织全市环境监察人员的培训。

### 二、机构设置

机构人员情况：根据《关于包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涉及机构编制规定事项的通知》（包机编发〔2020〕38号）核定人员编制人数为201人，因机构改革人员尚未完成调整，现有在编人员35人。本年度单位退休2人，调入1人。我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 年单位收入 15213471.34 元，较上年度增加 2997018.6 元；2020 年单位支出 16115306.89 元，较上年度增加 1679994.74 元。本年度收入、支出较上年度增加的原因为：本年度内蒙拨入自治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要求购置相关专用设备，财政拨入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本年追加上年末调入人员工资等。因此导致收入、费用支出增大。

##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248.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521.3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27.58 万元；支出总计 2,248.93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637.4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77.81 万元，增长 3.60%；支出总计增加 77.81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内蒙拨入自治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要求购置相关专用设备，二是财政拨入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本年追加上年末调入人员工资。

###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521.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1.35 万元，占 100.00%；

###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611.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6.54 万元，占 40.10%；项目支出 965.00 万元，占 59.90%；

####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248.9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27.58 万元；支出总计 2,248.93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637.4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减少）77.81 万元，增长（下降）3.60%；支出增加（减少）77.81 万元，增长（下降）3.6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内蒙拨入自治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要求购置相关专用设备，二是财政拨入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本年追加上年末调入人员工资。

####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11.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6.54 万元，占 40.10%；项目支出 965.00 万元，占 59.90%。

#### （六）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6.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6.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8.27 万元，津贴补贴 184.84 万元，奖金 10.3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2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4.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8 万元，其他社保缴费 2.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34 万元，退休人员取暖费 7.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缴纳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公用经费 6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81 万元，电费 0.09 万元，邮电费 0.92 万元，取暖费 0.14 万元，差旅费 7.09 万元，培训费 0.2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26 万元，工会经费 4.63 万元，福利费 4.4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5.5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缩减各项经费开支，疫情期间减少对企业的直接检查，能耗降低。

####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4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9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疫情期间减少对企业的直接检查，能耗降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5.5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2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2 万元，用于车辆的日常维修、车辆保险、油料的消耗、检车费、过路费等，车均运维费 2.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6.71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减少对企业的直接检查，能耗降低。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3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非税收入安排的补充排污收费及现场执法能力运行成本”项目、“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32.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已通过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夜间和节假日巡查、“生态环境+公安”等执法手段，形成执法合力，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执法能力建设已按文件要求购买移动执法终端96台、无人机11台、执法记录仪96台、应急照明设备11台，共计138万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非税收入安排的补充排污收费及现场执法能力运行成本”项目、“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等2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非税收入安排的补充排污收费及现场执法能力运行成本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1分。全年预算数为774.3万元，执行数为202万元，完成预算的26.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夜间和节假日巡查、“生态环境+公安”等执法手段，形成执法合力，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截至12月底，全市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提请处罚331件，其中一般行政处罚311件，按日计罚6件，停限产2件，查封扣押6件，行政拘留4件，涉罪移送2件。组织开展“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整治、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等8项专项执法行动，通过“点穴式”执法，以精准举措推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按月缴纳水电费等；按政府采购进度支付物业费及餐厅管理费；按月支付聘用人员工资。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资金拨付到账时间较晚及本年度开始大楼的运行费用进行分摊，因此资金存在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按年度分摊的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费用，将上年结余资金转入下年度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安排的补充排污收费及现场执法能力运行成本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梅林 5191413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b>年度资金总额:</b>		774.3	202	(10分)	26.09%	3	
	<b>其中:财政拨款</b>		774.3	202	—	26.09%	—	
	<b>其他资金</b>				-		-	
<b>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b>	<b>预期目标</b>				<b>目标实际完成情况</b>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切实落实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及时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查隐患、促整改”行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巡查稽查。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运用在线监控、高空视频、无人机航拍等信息化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全力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改善生态环境,创建人民满意的社会环境。				通过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夜间和节假日巡查、“生态环境+公安”等执法手段,形成执法合力,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截至12月底,全市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提请处罚331件,其中一般行政处罚311件,按日计罚6件,停限产2件,查封扣押6件,行政拘留4件,涉罪移送2件。组织开展“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整治、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等8项专项执法行动,通过“点穴式”执法,以精准举措推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			
<b>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分值</b>	<b>预期指标值</b>	<b>实际完成指标值</b>	<b>得分</b>	<b>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b>
	<b>产出指标(50分)</b>	<b>数量指标</b>	通过“点穴式”执法,以精准举措推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	整治销号297家、排查工业企业3098家	整治销号297家、排查工业企业3098家	3	3	
			通过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夜间和节假日巡查、“生态环境+公安”等执法手段,形成执法合力,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提请处罚331件	完成331件	3	3	
			执法信息化建设APP	开发APP1项	1项	3	3	
			生态损害鉴定	2次	2次	3	3	
			缴纳水电费	12个月	12个月	3	3	
			雇用物业公司、餐厅	雇用物业公司、餐饮公司各一家	物业公司、餐饮公司各一家	3	3	
			聘用人员	42人	42人	3	3	
		<b>质量指标</b>	app验收合格率;生态损害鉴定	100%	100%	5	5	

			定完成率					
			物业、餐厅公司资质达标率	100%	100%	4	4	
			人员考核合格率	考核率98%	98%	4	4	
		<b>时效指标</b>	生态损害鉴定, 执法信息化建设 app 完成及时率	2020 年年底鉴定、建设完成	完成 100%	2	2	
			物业公司、餐厅服务时间	一年	一年	2	2	
			聘用人员服务时间	一年	一年	2	2	
			“双随机、一公开”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底	2020 年 12 月底	2	2	
			“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底	2020 年 12 月底	2	2	
		<b>成本指标</b>	生态损害鉴定, 执法信息化建设 app、双随机巡查、专项执法行动成本控制	≤100 万元	100 万元	6	6	
		<b>社会效益指标</b>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100%	5	5	
			立足岗位职责, 全力推动优化营商环境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100%	5	5	
		<b>生态效益指标</b>	通过双随机巡查、环保专项整治行动, 运用生态损害鉴定及执法信息化平台的建设, 加大对企业的监督力度、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100%	10	10	

## 2. 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执行数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87.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文件要求购买移动执法终端96台、无人机11台、执法记录仪96台、应急照明设备11台，共计138万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察局下发文件要求采购的设备更新较快，我单位实际采购时部分设备已无相应的匹配型号，只能按照类似型号进行采购，因此设备已按要求采购，资金尚未全部使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生态环保监管对下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梅林 5191413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38	(10分)	87.34%	9	
		其中：财政拨款	158	138	—	87.34%	—	
		其他资金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加强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及时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查隐患、促整改”行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巡查稽查。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运用在线监控、高空视频、无人机航拍等信息化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此项专项资金用于生态环保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要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登记入库领取等管理，严禁用于经常性支出。</p>				<p>已按文件要求购买移动执法终端96台、无人机11台、执法记录仪96台、应急照明设备11台，共计138万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移动执法终端数量	≥96台	96台	3	3	
			采购多轴无人机数量	11台	11台	3	3	
			采购执法记录仪数量	96台	96台	3	3	
			采购应急照明设备数量	11台	11台	3	3	
			政府采购设备数量	4项	4项	3	3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以集中采购方式采购，采购程序合规	6	6	
		时效指标	2020年任务	≥99%	99%	5	5	

			目标完成及时率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0年底前完成	2020年12月20日	6	6	
		<b>成本指标</b>	移动执法终端成本控制	≤63万元	62.69万元	3	3	
			多轴无人机成本控制	≤47万元	46.89万元	3	3	
			执法记录仪成本控制	≤38万元	17.76万元	3	3	
			应急照明设备成本控制	≤10万元	10.67万元	3	3	
		<b>社会效益指标</b>	提高环境执法效能,保障环保效能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100%	5	5	
		<b>生态效益指标</b>	,加大对企业的监督力度、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100%	10	10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非税返还款项目为例,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非税返还款项目实施主体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2020年非税返还款主要用于环保办公大楼运行费、聘用人员工资、补充执法能力运行成本费用等工作。项目设立依据: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使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减少,大气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市民的蓝天幸福感逐渐增强。以及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环境污染刑事司法解释中所述内容: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常常涉及污染

物认定、损失评估等专门性问题，需由司法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等多方要求制定此项目。

(2) 项目绩效目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切实落实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及时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查隐患、促整改”行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巡查稽查。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运用在线监控、高空视频、无人机航拍等信息化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

绩效目标设定产出指标 40 分（其中数量指标 15 分，质量指标 15 分，时效指标 5 分，成本指标 5 分），效益指标 40 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 5 分，生态效益指标 15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执行率指标 10 分。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不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夜间和节假日巡查、“生态环境+公安”等执法手段，形成执法合力，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截至 12 月底，全市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提请处罚 331 件，罚款 4375.2299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处罚 311 件，罚款 3253.2299 万元，按日计罚 6 件，罚款 1122 万元，停限产 2 件，查封扣押 6 件，行政拘留 4 件，涉罪移送 2 件。组织开展“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整治、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等 8 项专项执法行动，通过“点穴式”执法，以精准举措推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

##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政府效能、坚持厉行节约的重要举措。本次绩效评价是从2020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资金中抽取20%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目的是提高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形成“花钱必问政、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理念,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来年预算资金安排的依据。

(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的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详细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评价要点: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评价要点: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率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评价分析、沟通反馈。绩效自评工作组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程序,获取到自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的相关资料,与自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比较后,对自评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①前期准备阶段。根据通知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了2020年需要评价的项目,并召开了关于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会议,通知项目相关人员准备项目的完成情况和资金的使用情况等相关资料。

②组织实施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进驻到各相关单位和部门,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方式开展项目自评工作,收集2020年度各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具体详细资料。

③综合评价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各项目资料,与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在与相关单位和部门进行充分沟通的前提下,对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

④沟通反馈阶段。向项目承担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论,提出项目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 3.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得分
决策 (30分)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0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5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5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0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9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9
效率 (5分)	项目效益 (5分)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5
总分				95

####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发展规划，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绩效目标设定的指标值清晰、可衡量。项目预算经过前期的询价，预算编制及资金分配科学。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2）项目过程情况。该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为 26%，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2 分。

（3）项目产出情况。全市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提请处罚 331 件，罚款 4375.2299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处罚 311 件，罚款 3253.2299 万元，按日计罚 6 件，罚款 1122 万元，停限产 2 件，查封扣押 6 件，行政拘留 4 件，涉罪移送 2 件。组织开展“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整治、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等 8 项专项执法行动，通过“点穴式”执法，以精准举措推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推进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提供决策依据。期间，完成“散乱污”涉污企业整治销号 297 家；“拉网式”排查工业企业 3098 家，对部分企业存在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VOCs 治理问题、燃煤小锅炉及燃煤设施未取缔、应急管理不规范、危险废物管理不规范、批建不符、未安装治污设施、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重信重访等

14 类问题全部建立清单推动整改；对全市 349 家危废产生、经营单位进行摸排，查处涉危违法案件 9 件；对黄河流域包头段干流及主要支流 40 个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完善黄河流域干流及主要支流排污口台账。配合相关部门，历时近 2 个月协助市攻坚办排查市五区 400 余处建筑工地、拆迁工地、裸露土堆；协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开展大气强化督查，推动整改问题 167 个；积极开展建成区燃煤锅炉（窑炉）“回头看”、配合开展重点区域重点企业 VOCs 监测、开展入尾间企业监督检查和联动监测，形成“环境执法+”的污染防治攻坚执法合力。非税返还款项目实际支出超出预算金额，该项目财政实际拨付金额为罚没款返还。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38 分。

#### （4）项目效益情况。

##### ①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健全环境执法权力运行监控机制，把作风建设与加强环境执法结合起来，解决了突出环境问题、维护了群众环境权益，做到依法行政、文明执法，树立全市生态环境执法队伍良好形象。增强市民的蓝天幸福感，推动大气环境问题的更好解决。

##### ②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环境质量改善；为制定有针对性的经济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政策、规划提供技术支撑；为改善环境质量提供基础数据支撑；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技术数据支持。

### ③可持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持，为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和构筑祖国北疆万里绿色长城提供保障。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指标设置合理。按照全年申请拨款数，资金执行率低。

### 6.有关建议

(1)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盘活存量资金。

(2)做好预算计划，保证实施项目与预算相符。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00万元，比2019年减少16.91万元，降低22.00%。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减少对企业的直接检查，能耗降低。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562.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3.75万元，比2019年增加137.98

万元，增长 874.70%，主要原因是：内蒙拨入自治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用于采购无人机等设备；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8.6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420.18 万元，降低 50.7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聘用人员工资由单位办理工资发放及社保手续等，解除了和派遣公司的劳务派遣关系。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主要是用于污染防治设备。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景彩      联系电话：0472-5191507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2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2.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51.8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521.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611.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7.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37.40
	30			61	
<b>总计</b>	31	2,248.93	<b>总计</b>	62	2,248.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项目			2020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1.35	1,52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148.21	14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148.21	14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8.46	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130.56	13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9.19	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1,326.97	1,3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652.67	6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652.67	6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674.30	67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674.30	67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611.53	646.54	96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5	21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05	21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12	195.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9	9.1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9	1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	1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9	19.2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1.84	386.85	964.99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24.86	386.85	238.01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24.86	386.85	238.01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6.98	0.00	726.98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6.98	0.00	726.9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05	212.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29	19.2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51.84	1,351.8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34	28.3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1,521.35</b>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b>1,611.53</b>	<b>1,611.53</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7.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7.40	637.4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27.58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b>2,248.93</b>	<b>总计</b>	64	<b>2,248.93</b>	<b>2,248.93</b>	<b>0.00</b>	<b>0.00</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2020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11.53	646.54	9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5	212.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05	212.0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4	7.7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12	195.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9	9.1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9	19.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	19.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9	19.2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1.84	386.85	964.99
21111			污染减排	624.86	386.85	238.01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24.86	386.85	238.0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6.98	0.00	726.98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26.98	0.00	726.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4	28.3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4	28.3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4	28.34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3. 此表无数据是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3. 此表无数据是空表

#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年度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	60.00
(一) 支出合计	2	35.52	(一) 行政单位	24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5	6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35.52	三、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26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7	562.3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5.52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	153.75
3. 公务接待费	7	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	0.00
(1) 国内接待费	8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	408.6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	0.00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33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0	(一) 车辆数合计（辆）	34	14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5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6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4	3. 机要通信用车	37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0	4. 应急保障用车	38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人）	17	0	5. 执法执勤用车	39	14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0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41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8. 其他用车	42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二)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43	2
	22		(三)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44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等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